厦安防〔2024〕2号

厦门安防科技职业学院

关于表彰我校2023年优秀教师和

优秀教育工作者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、各处（室、馆、中心）：

在2023年，我校全体教职工在各自的岗位上努力工作，积极有为，学校整体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，涌现了一批忠诚教育事业，教学成绩突出，服务教育教学工作表现较佳的教职员工。

为表彰先进，树立典型，进一步激励我校广大教职工献身教育事业的积极性，经学校研究决定：授予**许娉婷、吴惠琴、唐芳芳、吴铁奇、吴语渊、徐愿、林宝婵、姚雯崟、潘清辉、李贤**等10位同志“优秀教师”荣誉称号；授予**李安琪、洪美玲、黄丽程、李秋凤、吴敬桥、陈茵、高珊、李雨婷、周贞萍、吴诗岚、洪美真**等11位同志“优秀教育工作者”荣誉称号；并给予以上获得荣誉称号的同志每人1000元的奖金。

希望受表彰的同志不忘初心，再接再厉，为学校的发展继续贡献自己的聪明才智。同时更希冀全校教职工向受表彰的同志学习，切实履行各自的职责，做好本职工作，以学校的发展大计为要，做出自己应有的努力。

厦门安防科技职业学院

2024年1月15日

|  |
| --- |
| 厦门安防科技职业学院办公室 2024年1月15日印发 |